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履行审查监督职责，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的整体利益。现将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金剑、刘刚、张铮组成，其中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金剑担任主任委员。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具备相关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的职责，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审计委员会的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6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会议，对相关议案发表意见并签署会议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4年3月28日，审计委员会召开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2024年4月28日，审计委员会召开2024年第二次会议暨年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财务会计报表》《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及《关于制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议案》共4项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2024年4月28日，审计委员会召开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表》及《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2024年8月19日，审计委员会召开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

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及《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5、2024 年 9 月 9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6、2024 年 10 月 29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4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表》及《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主要履职情况

（一）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财务部门编制的公司各期财务会计报表等相关资料，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的有关数据真实反应了公司的资产负债情况和生产经营成果，未发现有重大错报、漏报情况；未发现有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情况；未发现公司有对外违规担保情况及异常关联交易情况。

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进行了严格的审核，认为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定期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二）选聘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委员会对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所”）的专业业务能力、独立性及诚信状况等进行了核查和评估，对公司聘任天衡所担任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宜进行了审议。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衡所具备担任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资质条件，具有相应的专业知识和履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聘任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审计委员会对其进行了认真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制定的《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有利于公司提高财务信

息质量，切实维护股东利益，我们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与天衡所就年报审计工作计划、关键审计事项等进行了充分讨论与沟通，对天衡所 2023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与核查，并出具《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切实地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四）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督促内部审计部门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推进内部审计工作，通过与内部审计部门保持沟通交流及阅读内部审计相关工作资料，对审计工作提出指导意见及专业建议，推动公司内部审计工作顺利开展。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规定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并定期开展内部控制审计和内部控制评价。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适合当前公司经营管理实际情况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等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保持良好沟通，在年报审计的关键时点组织召开会议，促进各方就年审重点关注事项充分交流，在听取各方意见的基础上，积极协调各方有效落实审计工作，保障了审计计划的顺利进行。

四、总体评价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充分发挥了审查、监督、协调作用，推动公司完善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积极维护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权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切实履行各项职责，充分发挥专业优势，积极参与公司治理，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支持，为公司规范运作贡献力量。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